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苏州青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剑嵩先生、陈根娣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116），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苏州青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青嵩”）计划在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12月25日至2026年3月25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000,000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0.89%）。

2026年2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5%以下暨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苏州青嵩于2025年12月25日至2026年2月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168,186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0.70444%。本次权益变动后，苏州青嵩持有公司股份17,941,911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3.98936%）。此外，其一致行动人陈剑嵩持有公司股份2,268,500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0.50440%）；其一致行动人陈根娣持有公司股份2,276,700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0.50622%）。苏州青嵩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487,111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4.99998%），苏州青嵩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近日，公司收到苏州青嵩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前述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股东减持情况

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变动股数 (股)	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 数后总股本的比例
苏州青嵩	集中竞价	2025年12月25日至 2026年3月24日	- 3,999,986	0.88939%
合计			- 3,999,986	0.88939%

注：苏州青嵩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2022年协议转让受让所得。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苏州青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10,097	4.69381	17,110,111	3.80441
陈剑嵩	2,268,500	0.50440	2,268,500	0.50440
陈根娣	2,276,700	0.50622	2,276,700	0.50622
合计持有股份	25,655,297	5.70443	21,655,311	4.8150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386,797	5.20003	19,953,936	4.43674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68,500	0.50440	1,701,375	0.37830

注：(1) 上述持股比例均以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总股本 449,743,693 股计算；
(2) 陈剑嵩先生曾担任公司董事长，并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离职，根据董事离职后股份锁定要求，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75% 目前属于限售股份；
(3) 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数量在计划减持数量范围内，不存在违规情形。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及治理结构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苏州青嵩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